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AMMA LOGISTICS CORPORATION

### 伽瑪物流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0)

#### 股權高度集中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現就伽瑪物流集團(「該公司」)之股權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七日集中於極少數股東一事發出此公布。

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該公司之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該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而作出，內容有關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七日伽瑪物流集團(「本公司」)股權集中於極少數本公司股東(「股東」)。

#### 股權高度集中

本公司注意到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刊發之公告(「證監會公告」)。

證監會最近曾就該公司之股權分布進行查訊。查訊結果顯示該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七日，有十五名股東合共持有151,290,000股該公司股份，相當於該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之18.91%。有關股權連同由該公司一名主要股東所持有之600,000,000股(佔已發行股份75%)，相當於該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七日已發行股份總額之93.91%。因此，該公司只有48,710,000股(佔已發行股份6.09%)由其他投資者持有。

\* 僅供識別

上述資料乃摘錄自證監會公告，本公司並無獨立核實有關資料。請同時參閱證監會公告的其他資料。

## 公眾持股量

根據可取得之資料及本公司董事會對其關連人士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本公司確認，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七日及本公告日期，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少於25%，故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公眾持股量規定。

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故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垂注，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彼等於買賣股份時務請格外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伽瑪物流集團  
主席  
羅焯楓

香港，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羅焯楓先生、羅家文先生、梁惠貞女士及楊越夏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何志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英鴻先生、薛卓倫先生及孔昭成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amma-corporation.com](http://www.gamma-corporation.com))登載。